

其他事項說明

「菸酒管理法第四十六條第三項輸入私菸及私酒之一定數量」修正草案

一、機關聯絡人資訊：

- (一) 承辦單位：財政部國庫署
- (二) 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六段142巷1號
- (三) 聯絡人：王稽核
- (四) 電話：(02) 23228000分機7410
- (五) 傳真：(02) 23970990
- (六) 電子郵件：E1@mail.nta.gov.tw

二、補充資訊：

(一)曾考慮之主要替代方案：

本次修正係考量實務需要，增加輸入私菸供自用免刑事處罰之品項及數量上限，無其他替代方案。

(二)用於支持法規之相關資訊(包括可合理取得之科學、技術、經濟等資訊)：

本案配合菸害防制法修正，以其他菸品納管加熱式菸品，經邀集相關機關研商，參考與會者建議及實務需要修正。